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认真履行职责。现将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一）任职委员

2022 年度，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任委员三名，独立董事占多数，其中主任委员（召集人）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均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组成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审计委员会人数比例和专业配置的要求。

王玉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 年 12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南京财经大学首届教学名师。1984 年至 2004 年，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历任财务系主任、校“财会审”研究中心副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安徽省工商管理硕士（AH-MBA）财务学科组负责人。2005 年至今，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曾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校学术委员会副主任。目前兼任德源药业（832735）、南京聚隆（300644）、南京试剂（833179）公司的独立董事，2022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周献慧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5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2 年 2 月至 1998 年 6 月任化工部计划司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3 月任国家石化局规划发展司综合处副处长（正处级）；2000 年 3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中国石油化学工业联合会（协会）副主任、主任、副秘书长；2015 年 6 月至今任北京国化格瑞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中国化工环保协会理事长。目前兼任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亚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生，专科学历，高级

经济师、品牌管理师。曾任大丰县草庙织布厂出纳会计、大丰县农化二厂总账会计、盐城丰山农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以及江苏丰山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常务副总裁。2014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常务副总裁。

（二）报告期内委员变动情况

公司原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周友梅先生因个人原因于2022年4月辞去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其辞职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后生效，会议同意选举王玉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六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具体情况如下：

1、2022年2月16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与公司年报审计机构初次沟通会，会议就公司2021年度审计计划、审计策略及审计重点等事项进行交流。

2、2022年3月22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与公司年报审计机构二次沟通会，会议就审计机构拟出具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及意见等事项进行交流。

3、2022年3月22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金融业务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2022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5、2022年8月19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2022 年 10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可转换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在关联银行开展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

（一）年度审计工作

在年度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审计机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多次沟通和讨论，在会计师进场时就年度审计工作计划与安排提出了要求与建议，在会计师进场后持续关注审计进展，并就需要关注的问题做了进一步的了解和问询。审计委员会通过与公司审计机构的充分的沟通，就审计范围、审计程序、审计方法等事项及在审计中应该关注的事项与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认真督促年审会计师尽职尽责地进行审计，并确保如期出具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认为：公司审计机构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二）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听取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提出指导意见；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评价，审计委员会未发现 2022 年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三）对外披露财务报告工作

公司拟对外披露的财务报告，均经审计委员会审阅后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定期报告、一季度报告、三季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未提出异议。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要求，已经编制《内部控制手册》，覆盖了关键业务流程和各项规章制度，有效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

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报告真实反映了内控实际情况。

（五）审议关联交易事项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事前审议、事中监督、事后核查，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市场化原则，秉承公开、公平、公正的前提，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四、总体评价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规定，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发挥了指导、协调、监督作用，有效促进了公司内控建设和财务规范，促进了董事会规范决策和公司规范治理。2023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职能，更好地完成各项职能。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